证券代码：301367　　证券简称：怡和嘉业　　公告编号：2024-009

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怡和嘉业	股票代码	3013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祎程	刘士岩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4 号楼北京汇亚大厦 17 层 10 号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4 号楼北京汇亚大厦 17 层 10 号	
传真	010-56057669	010-56057669	
电话	010-56057669 ,18911858543	010-56057669	
电子信箱	ir@bmc-medical.com	ir@bmc-medica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呼吸健康领域医疗设备与耗材产品制造商，主要产品包括家用无创呼吸机、通气面罩、睡眠监测仪、高流量湿化氧疗仪、制氧机，并提供呼吸健康慢病管理服务。公司集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于一体，秉承“关爱到家”的宗旨，专注于为以阻塞型睡眠呼吸暂停低通气综合征（OSA）为主的睡眠呼吸暂停低通气综合征（SAHS）患者以及以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OPD）为主的呼吸功能不全（Respiratory Insufficiency）患者提供全周期（从诊断、治疗到慢病管理）、多场景（从医疗机构到家庭）的治疗服务整体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全球呼吸健康管理的首选平台。

公司持续围绕呼吸健康领域开发全系列医疗产品，产品线布局较为完善，已初步完成该领域覆盖家用、医用、耗材以及慢病管理平台的构建，各产品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协同效应，满足患者全周期、多场景、系统化的健康需求。

（二）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呼吸健康领域医疗设备与耗材产品，并提供呼吸健康慢病管理服务。医疗设备可分为家用无创呼吸机产品与医用呼吸诊疗产品，耗材产品主要为通气面罩等产品。其中家用无创呼吸机产品与耗材产品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产品线	产品类别	产品概况	用途	实物图片
医用无创呼吸机产品	医用无创呼吸机	公司产品应用自动调气补偿、自动开关机、呼气释压、动态升压、上位机管理等多项特色技术，配合一体式加湿器，能给患者提供个性化治疗压力，且可利用云端管理平台进行远程参数设置。	适用于以 OSA 为主的 SAHS 患者的治疗	
	双水平医用无创呼吸机	公司产品应用双水平自动调压功能，应用自动漏气补偿、自动开关机、呼气释压、动态升压、上位机管理等多项特色技术，配合一体式加湿器，可实现个性化治疗压力设置。	适用于以 OSA 为主的 SAHS、严重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患者的治疗	
	呼吸机配套耗材	公司产品采用上位机平台远程设置、自动开关机、呼气释压、动态升压、上位机管理等多项特色技术，配合一体式加湿器，可实现个性化治疗压力设置。公司产品采用高流量湿化氧疗技术，配合一体式加湿器，可实现个性化治疗压力设置。公司产品采用上位机平台远程设置、自动开关机、呼气释压、动态升压、上位机管理等多项特色技术，配合一体式加湿器，可实现个性化治疗压力设置。	适用于以 OSA 为主的 SAHS、以 COPD 为主的呼吸功能不全患者的治疗	
耗材产品	个性面罩	公司产品采用人体工学设计，贴合人脸曲线，柔软舒适，佩戴稳定性好，密封性强，可满足患者个性化需求。	用于为患有睡眠呼吸暂停低通气综合征的患者提供持续正压通气和双水平正压通气治疗的呼吸机配套使用	
	鼻面罩	公司产品采用人体工学设计，贴合人脸曲线，柔软舒适，佩戴稳定性好，密封性强，可满足患者个性化需求。	用于为患有睡眠呼吸暂停低通气综合征的患者提供持续正压通气和双水平正压通气治疗的呼吸机配套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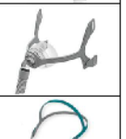
	鼻枕式面罩	公司产品采用人体工学设计，贴合人脸曲线，柔软舒适，佩戴稳定性好，密封性强，可满足患者个性化需求。	用于为患有睡眠呼吸暂停低通气综合征的患者提供持续正压通气和双水平正压通气治疗的呼吸机配套使用	
	导管组件	管路选用医用级硅胶材料，采用内外双层结构，具有良好的柔韧性和抗压性，能有效保证患者治疗时的舒适性。	用于为患有睡眠呼吸暂停低通气综合征的患者提供持续正压通气和双水平正压通气治疗的呼吸机配套使用	
睡眠监测产品	睡眠呼吸机治疗仪	睡眠式呼吸暂停综合征（SAS）是指睡眠时呼吸中断的症状，主要表现为打鼾、憋气、日间气喘、疲劳、记忆力减退、注意力不集中、夜间多次醒来、晨起时头痛、口干、咽喉干燥、白天嗜睡、性格改变、甚至出现抑郁倾向。	适用于以 OSA 为主的 SAHS 患者的治疗	
	呼吸睡眠监测仪	呼吸睡眠监测仪是一种用于监测睡眠期间呼吸参数的设备，通过记录患者的呼吸模式、血氧水平、心率、脑电活动、体动等多项生理参数，为医生提供客观的睡眠质量评估和呼吸障碍诊断依据。常见的检测指标包括：呼吸暂停次数、呼吸暂停时长、血氧饱和度、心率、脑电图、体动、鼾声、胸腹运动、气流、体位等。广泛应用于睡眠呼吸暂停综合征（OSA）、睡眠障碍、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OPD）、心血管疾病、神经系统疾病、儿童发育评估、运动医学、老年人健康管理、科研与教学等场景。	用于监测睡眠呼吸暂停低通气综合征（SAS）、严重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OPD）等呼吸障碍患者的诊疗	
医用无创呼吸机产品	医用无创呼吸机	医用无创呼吸机是一种通过面罩或口鼻罩向患者持续输送正压气流，以维持上气道开放状态的设备。其核心原理是利用气流的压力，对抗睡眠时上气道因肌张力下降、软组织塌陷或解剖结构异常导致的气道狭窄或闭合，从而改善通气功能、减少呼吸暂停事件、纠正低氧血症、减轻日间嗜睡、改善睡眠结构、降低心血管并发症风险。	适用于以 OSA 为主的 SAHS、严重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OPD）等呼吸障碍患者的诊疗	
	医用双水平无创呼吸机	医用双水平无创呼吸机是一种通过面罩或口鼻罩向患者提供两种不同压力水平的间歇正压通气设备，其核心原理是利用吸气压力（IPAP）和呼气压力（EPAP）的差值，为患者在吸气阶段提供较高压力以克服气道阻力、维持肺泡开放，在呼气阶段降低压力以减轻呼气负担、改善通气效率。	适用于以 OSA 为主的 SAHS、严重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OPD）等呼吸障碍患者的诊疗	
医用氧气生成设备	分子筛制氧机	分子筛制氧机是一种利用分子筛（沸石）对氮气和氧气的选择性吸附特性，从压缩空气中分离氮气、富集氧气的设备。其核心原理是利用分子筛在加压时优先吸附氮气、释放氧气，从而实现连续稳定的氧气生产。	用于为患有睡眠呼吸暂停低通气综合征的患者提供持续正压通气和双水平正压通气治疗的呼吸机配套使用	
	医用制氧机	医用制氧机是一种通过物理吸附原理，从空气中分离氮气、富集氧气，为患者持续输送高浓度氧气的医疗设备。其核心原理是利用分子筛（沸石）对氮气的选择性吸附特性，在加压状态下优先吸附氮气，释放氧气，从而实现连续稳定的氧气生产。	用于为患有睡眠呼吸暂停低通气综合征的患者提供持续正压通气和双水平正压通气治疗的呼吸机配套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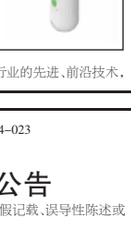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自主掌握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软件算法，已掌握或正在研发、验证行业的先进、前沿技术，并计划将新技术运用于现有产品的升级和新产品的研发中。公司持续关注行业内新动态，对相关技术进行前瞻性研发与储备，并已经建立符合公司发展阶段的人才遴选、人才培养、人才任用及淘汰机制。

公司在所处细分行业国内市场的领先地位、完善的研发体系和持续研发能力、对行业标准制定的深入参与及出色的全球市场的准入能力、完善的产品组合和全面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广泛的分销网络与高效的销售团队、具有丰富行业经营经验的管理运营团队、基于大量数据积累和市场考验的软件算法及出色的产品设计能力等多方面因素，也为公司提供了充足的发展空间。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多年来，公司深耕呼吸健康领域医疗设备与耗材市场，已成为国内呼吸健康领域龙头企业，在行业领域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知名度。根据最新沙利文数据，公司家用无创呼吸机在全球市场市占率和排名由 2020 年的 4.5%（第四名）提升至 2022 年的 17.7%（第二名），国内市场占有率由 2020 年的 21.6%提升至 2022 年的 25.8%，国产品牌中国内市场排名第一。公司行业地位的上升进一步夯实了公司的产品力、品牌力、竞争力，为公司后续稳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 实基础。目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瑞思迈。经过多年探索与耕耘，公司产品以高可靠性和高性价比受到国际市场的广泛认可，各级经销商及用户均给予公司产品较高评价，产品销售覆盖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取得多项 NMPA、FDA、CE 等认证。同时，公司也是市场上少有的家用无创呼吸机产品通过美国 FDA 认证、欧盟 CE 认证并进入美国、德国、意大利、土耳其等国家医保市场的国产制造商。

作为扎根中国，布局全球的国产呼吸健康领域龙头企业，公司深入参与国际国内行业标准制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五位标准化专家代表我国参与制定已发布的国际标准 16 项，代表公司参与制定已发布的国内行业标准 12 项，已完成审定的国内行业标准 1 项，已发布的国家标准 2 项，已完成审定的国家标准 1 项。长期以来，公司坚持自主开发路线，结合行业通用知识经验，进行专利技术自主研发。持续稳定的研发能力使得公司自主掌握了主营产品的核心技术，为公司产品研发并成功商业化提供了有力支持，奠定了公司的行业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918,544,550.84	2,927,378,559.21	2,926,760,883.81	-0.28%	623,691,613.69	623,691,61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79,290,335.70	2,609,834,165.09	2,609,954,884.85	6.49%	491,277,113.61	491,277,113.61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122,420,125.89	1,415,367,125.64	1,415,367,125.64	-20.70%	662,500,356.97	662,500,35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339,706.74	380,289,696.80	380,296,254.96	-21.81%	145,681,330.12	145,681,33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956,048.25	364,768,172.83	364,774,730.99	-33.67%	135,194,779.70	135,194,77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05,310.96	375,209,139.78	375,209,139.78	-59.73%	104,401,485.06	104,401,485.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65	7.51	7.51	-38.08%	3.04	3.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65	7.51	7.51	-38.08%	3.04	3.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7%	39.16%	39.16%	-27.99%	34.03%	34.0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详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部分。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0,444,800.79	265,848,951.66	199,008,841.84	177,117,53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448,543.29	88,139,097.11	26,888,208.61	26,863,85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688,733.12	67,374,181.91	15,234,665.92	11,658,46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41,811.79	49,738,133.59	-34,408,099.70	59,533,465.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庄志	境内自然人	13.10%	8,383,291.00	8,383,291.00	不适用	0.00
合眾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5%	7,968,347.00	0.00	不适用	0.00
陈蓓	境内自然人	9.25%	5,917,948.00	5,917,948.00	不适用	0.00
润脉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4%	4,888,804.00	4,888,804.00	不适用	0.00
许坚	境内自然人	6.38%	4,083,316.00	4,083,316.00	不适用	0.00
能金公司	境外法人	6.00%	3,838,225.00	0.00	不适用	0.00
盛昱创投	其他	6.00%	3,838,225.00	0.00	不适用	0.00
张洪成	境内自然人	3.26%	2,088,822.00	0.00	不适用	0.00
蔡国方	境内自然人	1.99%	1,274,936.00	0.00	不适用	0.00
广州金垣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1,178,232.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庄志与许坚为一致行动人，润脉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庄志，润脉投资为庄志所控制的企业；2、盛昱创投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崔文立；合眾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为崔文立与金星投资有限公司（间进春100%持股），崔文立与何进春为夫妻关系；因而，盛昱创投、合眾投资存在一致行动关系；3、能金公司的董事与广州金垣的普通合伙人的董事为同一人，均为 TANCHING（谈庆）；4、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广州市金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1,178,232	1.84%
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1,171,543	1.83%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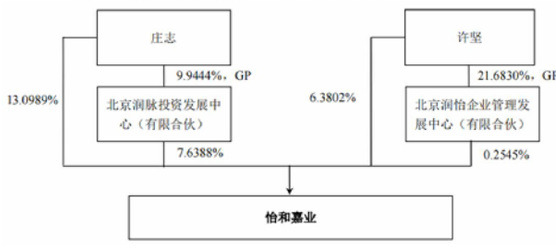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4-029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通达创智”）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7）。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合法利益，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特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一步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并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须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并向公司提交其中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持股凭证，归档公司会议档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7 日（周三）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4 月 17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4 月 1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表决情况，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 年 4 月 10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自然人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参加现场会议者，可以使用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样式文本详见附件 2）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 89 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9、出席现场会议须知

（1）事先会议登记并提供相应证件、文件；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6 日（周二）9:00 至 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4 年 4 月 16 日（周二）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具体内容详见本通知“三、会议登记”。

（2）当天出席携带证件、文件：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签发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自然人股东：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3）到会日期时间：请出席会议人员于当天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9.00	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提案内容：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文件。

审议提示：

其中，议案 6、议案 1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其中，议案 7 涉及回避表决，届时关联股东【通达现代家居（香港）有限公司/ Tongda Modern Home (Hong Kong) Limited、通达（厦门）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并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

（一）登记方式及时间地点：

公司本次会议提供的登记方式包括：现场登记、信函登记、传真登记、电子邮件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具体登记方式如下：

1、现场登记：

现场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周二）9:00 至 17:00

现场登记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 89 号

2、信函登记：

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信函邮寄地址：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 89 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361000）

收件截至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周二）17:00

3、传真登记：

传真号码：0592-6899399

截至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周二）17:00

4、电子邮件登记：

E-mail: czstock@xmcz.cn

截至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周二）17:00

（二）登记资料范围及登记办理手续：

1、登记资料范围：

（1）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复印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并向公司提交其中的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归档公司会议档案。；

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代理人须持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发的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 2）、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并向公司提交其中的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发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归档公司会议档案。

（2）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须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并向公司提交其中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持股凭证，归档公司会议档案。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 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并向公司提交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 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归档公司会议档案。

2、提供资料形式：

（1）现场登记时，提供全部资料。

（2）信函登记时，邮寄全部登记资料复印件；出席现场会议时，提供其他未提交资料。

（3）传真登记时，传真全部登记资料；出席现场会议时，提供其他未提交资料。

（4）电子邮件登记时，发送全部登记资料扫描件；出席现场会议时，提供其他未提交资料。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文件原件。

（三）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蔡标；　　联系电话：0592-6899399

传真号码：0592-6899399　　E-mail: czstock@xmcz.cn

地址：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 89 号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1 日

附：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样式文本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1368”；投票简称：“创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4 月 17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7 日上午 0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列入本次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9.00	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委托书经自然人股东签字、受托人签字后生效；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人股东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受托人签字后生效，直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效力终止。

委托人（签字）/委托人（法人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人（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授权委托书页数为 2 页及以上，请每页均签字盖章或加盖骑缝章）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4-019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联益光学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增资认缴出资权的议案》。公司引入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投资”）对控股子公司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联益”）进行增资扩股，并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签署了《关于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8 日和 2022 年 6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联益光学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增资认缴出资权的公告》和《关于控股子公司联益光学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增资认缴出资权的进展公告》。

一、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银投资、江西联益签署了《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或“本协议”），公司将回购交银投资所持有的江西联益 13.7428%的股权。《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简称“甲方”、“投资方”）

2、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乙方”、“控股股东”）

3、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简称“丙方”、“标的公司”、“目标公司”）

第 1 条 转让标的

本协议项下的转让标的为甲方因《增资协议》而持有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4,367 万元对应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为 14,367 万元，占公司总注册资本的 13.7428%），即目标股权。

为免疑义，甲方特此确认转让标的为其合法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该等股权上不存在质押等权利负担。

各方理解并确认，甲方拟对其持有标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乙方。

第 2 条 股权转让

2.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含）前按约定价格受让目标股权（以全额支付该等股权对应的回购价款本金为准），并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回购价款。

2.2 在乙方按照约定支付回购价款完毕后，甲、丙方配合乙方办理有关目标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目标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按照约定支付回购价款完毕前，甲方依然享有股东权利和承担股东义务。

第 3 条 回购价款

3.1 回购价款的计算

乙方按照如下约定向甲方支付回购价款：

回购价款=交银投资增资款金额+交银投资增资款金额×回购收益率×T（交割日）÷360+延期支付金额

乙方同意最晚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支付本协议约定全部回购价款。

乙方应在向甲方支付回购价款后，及时向甲方出具付款确认函。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支付的回购价款后，及时向乙方出具回执函。甲方需在收到乙方支付的回购价款后 30 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需要积极配合办理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股权